公司代码:600405　　公司简称:动力源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共实现合并净利润-281,493,856.7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5,802,867.0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51,067,039.06元,加上年初归属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11,974,560.25元,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87,777,427.29元。

鉴于本公司2023年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尚有未弥补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尚不具备向股东分配股利的条件,故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源	60040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一元	赵权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	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
电话	010-83681321	010-83681321
电子信箱	hyy@kdpc.com.cn	zhaoquan@kdpc.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方向由数据通信行业逐渐拓展至绿色出行、新能源的电能转换与能源利用,并形成了以数据通信、绿色出行、新能源业务为核心的三大核心业务,实现了公司的业务多元化转型。面对技术加速迭代、行业竞争激烈、复杂的国际关系,公司秉承“聚焦主业”这一核心战略,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在相关领域中为客户提供从产品到整体解决方案以及完整的全生命周期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数据通信	绿色出行	新能源
电力电子产品	通信电源模块及系统 IDC高压直流供电系统 服务器电源模块及系统 智能网关及地效管理系统	车载电源、电驱动系统辅驱系统(转向、制动等) 氢燃料电池用DC/DC变换器 液冷/风冷充电桩模块、超充桩 交、直流分体/一体式电动汽车充电桩;电动自行车集中及分布式充电桩/电动自行车充换储电柜	氢燃料电池电源、电控、制氢电源; 光伏逆变器/光伏功率优化器/储能变流器PCS
可再生绿色能源解决方案	混合能源系统 基站光伏叠加系统 能效管理平台	新能源汽车辅驱系统 光储充放换一体化系统 充换电柜管控系统	光储系统/储能系统 电池管理系统BMS
全生命周期服务	通信基础设施运维管理系统	光储充放换运行管理平台	能源物联网管理平台 能效监控与管理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业板块产品及技术解决方案基本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	细分板块	主要产品及相应系统简介	应用领域	业务类型
数据通信	通信电源业务	通信电源专指向通信设备供电的直流电源系统 直流电源系统是由整流模块、监控单元、交流配电、直流配电、储能装置及相关辅助单元组成,向电信设备提供直流电的电源系统。	通信运营商、广播电视网、电力、轨道交通等通信领域; 互联网服务商、政企网、数据中心业务运营商	战略业务(核心主业)
	数据中心业务	信息通信用240V/336V直流供电系统:是指标称电压为240V或336V,为通信设备提供不间断直流电源供电,并提高供电可靠性的直流电系统。 信息通信用240V/336V直流供电系统配电设备:是用专门为240V/336V直流供电系统中与下一级配电设备相连通者且接与主设备相连并向用户分配电能的设备。 整机柜服务器电源:是一种安装在服务器机架内为服务器进行集中供电的电源系统,具有高可靠、高效率等特点。		
	IOT业务	通信基础设施运维管理系统是基于通信行业的垂直应用平台,针对通信基础设施的供电系统、储能系统、机柜系统等子系统,提供数据监测、分析控制、移动赋能等基础功能,同时加持大数据架构、人工智能算法、3D功能等技术,为用户提供数据延伸化、可视化服务,确保用户实现对通信基础设施的精细化、智能化运维管理,保障通信基础设施的安全高效运行。		
绿色出行	车载设备	公司的氢动力业务主要涉及开压DC/DC变换器产品和高速电机控制器,开压DC/DC变换器用于将燃料电池电堆产生的低电压转换为电车系统可直接使用的高电压;高速电机控制器可为燃料电池空压机系统提供高转速、低干扰的驱动电源。 车载电源业务主要包括降压DC/DC变换器、高压配电盒三类产品,以及将三款产品进行集成化的三合一车载电源产品。降压DC/DC变换器用于为整车低压用电设备提供电源;高压配电盒主要功能是将电能进行智能分配,为整车各高压部件提供电能。	各类型燃料电池系统,将端应用在乘用车、轨道交通、固定式发电、船舶等一系列燃料电池应用场景。	战略业务(新兴业务)
	充换电业务	电动汽车充电桩:液冷/风冷充电模块、交/直流充电桩(堆、站)、充电运营管理平台、充电站解决方案设计及技术服务等; 电动自行车充换电:各类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三轮车等电动车用电池的充换电柜、存储柜、储次利用柜以及电源系统、控制系统等核心部件,及充电运营管理平台。 动力源光储充放换一体化系统,采用“光伏+储能+充(换)电+V2G”模式,系统集成电池储能系统、光伏发电系统、双向互动充电桩(堆)等设备,并配有能量管理和运行调控系统,进行有效的经济运行策略控制和管理。为用户提供安全、智能、高效、清洁、经济的绿色出行+智慧能源解决方案。	电动汽车充换电领域 物流快递、电商配送、个人出行等电动自行车充电、换电	
新能源业务	分布式光伏业务	光伏逆变器是将光伏组件阵列发出的直流电转换为交流电的电能转换装置,是光伏发电系统的核心设备。 功率优化器为DC/DC变换器,对每个光伏组件进行MPPT调节,从而能每个光伏组件都工作在最大功率点上,提高光伏发电组件的发电效率,同时具备主被动关断功能,大大提高光伏电站的安全性。 光伏EPC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应用于基站、机房、数据中心以及设施农业等多项领域。	分布式、集中式光伏发电站等领域	战略业务(新兴业务)
	储能业务	储能变流器(PCS)可控制蓄电池的充电和放电过程,进行交直流的变换,在光电网情况下可以直接为交流负荷供电。PCS是储能系统的核心设备。 动力源储能系统主要由储能电池、电池管理系统、储能变流器(PCS)、能量管理系统组成。系统可根据实际应用需求和复杂程度进行科学匹配。在端配电网,进行负荷调节、功率补偿、解决电能输送和分配不足等问题;在用户侧提高供电质量、个性化和互动化供电需求。	电力领域、新能源车领域、光伏发电站等领域	
	制氢设备业务	PEM电解制氢系统:利用直流电电将纯水电解为氢气和氧气,经过气液分离与纯化设备后得到高纯度成品氢气;由PEM电解槽,气液分离与纯化设备,公用工程设备组成。 制氢电源:本产品采用IGCT作为主换流器件,通过模块化设计与核心控制算法,将输入的交流电转换为适合电解槽工作需要的直流电,满足制氢电源对可靠性、效率及调度等技术指标的要求。	氢能领域	
	智能疏散业务	应急照明(EPS)是当电网供电出现故障时能自动转入到应急工作状态,由电池组提高效率变频供给备电力供给的交流电源系统。 交流电源系统由市电源、逆变器、储能装置、切换开关等装置组成,可将直流电能逆变成交流电能。 不间断电源(UPS)是由储能装置、逆变器、整流器组成,为负载设备提供安全、稳定、不间断电能的电源系统。	轨道交通、工业与能源、通信运营商、公路隧道、公共及民用建筑等领域	传统业务
		智能疏散系统是由应急电源、智能照明控制器、配电箱、疏散照明灯具及疏散指示灯具共同组成。产品为消防强制认证产品,当火灾发紧急情况发生时,人员逃生照明及疏散方向指示使用。	轨道交通、石油化工、铁路公路隧道、公共及民用建筑等领域	
节能业务	高压变频器业务	高压变频器是利用电力电子技术将工频高压电源变换为输出电压、输出频率可调节的电能的节能设备。	高能耗的电机系统等领域	传统业务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	合同能源管理是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的定节能项目的节能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报酬。	钢铁、有色、化工、建材、电力等高能耗领域	
其他子公司生产的电力电子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	主要产品	简介	应用领域	业务类型
迪赛奇正	模块电源	功率覆盖1-2000W可以直接焊装在印刷电路板上的电源供应器。其特点是可为专用集成电路、数字信号处理器、微处理器、存储器、现场可编程门阵列及其他电子装置供电。	通信与网络、数据中心、轨道交通、工控、电力及特种行业	传统业务
	定制电源	功率主要覆盖范围为5W-10KW,为各类设备提供交流市电/直流供电转换为设备直接应用的各种电压的变换器功能,满足通信及网络设备、轨道交通、工控、电力及安防监控等行业设备用电需求。	通信与网络、工控、电力、安防监控、医疗、露天、特种行业、政治净化等领域	
	照明电源及灯光控制器	功率主要覆盖范围为:1W-1000W,满足民用、工业、商用应急照明及各类照明设备灯光控制及智能照明管理。	民用、工业及商用应急照明,各类室内及室外照明控制和智能管理等领域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121,348,808.52	2,697,001,176.56	2,696,987,421.56	-18.32	2,555,972,67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3,313,709.33	879,201,032.50	879,456,202.40	-31.38	896,001,307.29
营业收入	850,265,538.79	1,356,172,251.55	1,356,172,251.55	-37.30	1,041,933,316.1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20,103,016.17	1,307,460,713.24	1,307,460,713.24	-37.28	1,022,852,39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802,867.04	-16,612,619.73	-16,153,810.53	不适用	-142,384,47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260,592.55	-20,022,014.96	-19,563,206.75	不适用	-142,161,71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46,405.18	121,905,881.14	121,905,881.14	-44.92	13,601,737.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50	-1.820	-1.820	不适用	-17.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030	-0.030	不适用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030	-0.030	不适用	-0.2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1,544,305.07	268,277,178.20	225,988,421.41	184,455,57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09,108.71	-12,771,367.77	-39,526,217.70	-177,867,48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114,313.58	-12,354,423.55	-39,463,980.11	-182,699,20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0,626.63	47,070,134.51	-3,577,960.54	19,093,604.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9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8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何振亚	0	62,138,615	11.23	0	质押	35,422,185	境内自然人
台林	-10,000	7,350,000	1.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正月	1,805,127	3,455,127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文刚	2,880,700	2,880,7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宋秋玲	1,538,800	2,237,20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8,279	1,977,840	0.36	0	无	0	国有法人
华淑君	1,551,400	1,867,13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BARCLAYS BANK PLC	1,492,286	1,812,706	0.33	0	无	0	境外法人
较艳粉	527,300	1,800,0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哲	126,000	1,768,877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何振亚和台林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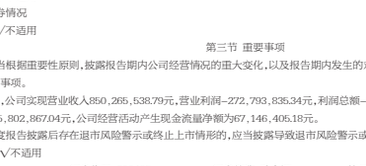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0,265,538.79元,营业利润-272,793,835.34元,利润总额-277,942,579.98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5,802,867.04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67,146,405.18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4-024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2023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共实现合并净利润-281,493,856.7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5,802,867.0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51,067,039.06元,加上年初归属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11,974,560.25元,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87,777,427.29元。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3年度亏损,且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我们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以及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4-030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动力源”)与天津力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力源”)拟以自有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北京动力源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动力源新能源”)增资3,600万元,何昕先生进行同比例增资。
- 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关联关系:何昕先生持有动力源新能源12%股权,本次拟同比例增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关联人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进一步扩大动力源新能源的资本规模,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动力源新能源的资本实力和资产规模;推动公司业务在车载设备及氢能领域的延伸发展。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与发展。

本次公司与员工持股平台天津力源拟以自有资金对动力源新能源进行增资,何昕先生同比例增资,合计增资人民币注册资本3,600万元,其中动力源增资2,880万元,天津力源增资288万元,何昕先生增资432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动力源新能源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2,000万元增至人民币15,600万元,对应持股比例在增资前后保持不变。

增资前后动力源新能源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出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0	80%	12,480	80%
何昕	1,440	12%	1,872	12%
天津力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0	8%	1,248	8%
合计	12,000	100%	15,600	100%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介绍

1.北京动力源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成立时间:2018年12月25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11B2号楼六层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1GD2J9K

(4)法定代表人:葛炳东

(5)注册资本:12,000万元

(6)经营范围:新能源智能汽车的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新能源智能汽车整车及电辅件、电气设备、机械设备、电动机;生产(限外埠)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新能源智能汽车整车及电辅件、电气设备、机械设备、电动机;机动车充电桩充电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动力源新能源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12.31	2022.12.31	2023.12.31
资产总额	15,357.78	17,911.18	18,196.60
负债总额	8,239.49	9,667.42	13,175.29
净资产	7,118.29	8,243.77	5,021.31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41385.59	6,631.18	4,857.80
利润总额	-844.69	1,120.06	-3,413.26
净利润	-842.65	1,125.48	-3,222.45

动力源新能源2021年、2022年、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何昕先生: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为董事长何振亚先生之子。

三、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本次增资金额全部计入动力源新能源注册资本,各股东均按出资比例同比例现金增资,本次增资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平、合理、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将优化动力源新能源的资本结构,加强团队凝聚力,保持公司业务战略方向,有利于该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五、审批程序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何振亚、何昕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已于事前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过去一年与上述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设立境外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资子公司香港动力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动力源”)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设立香港控股公司DomesticPowerHK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多迈思”),其中何昕先生通过持股平台海南美乘众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香港多迈思3.34%的股权。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设立境外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过去12个月,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前述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4-029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 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 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3.业务规模

立信2023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4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0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16亿元。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17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戶8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1,000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6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8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业人员77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职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冯万奇	1997年	2001年	2013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曾旭	2016年	2014年	2019年	202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郑飞	2012年	2010年	2013年	2023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度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北京井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山西水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度	北京盈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度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度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度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度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度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度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度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度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度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度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度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度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度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度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度	北京井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度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度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度	北京井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度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度	北京井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度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度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同北恒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度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度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2022年度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2021年度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为120万元(含税),系按照工作量及业务复杂程度与立信协商确定。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为120万元(含税)。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 并对其在2023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核,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在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及其所在的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项进行了审核,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立信在担任公司会计及内控审计机构以来一直秉持认真、负责、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相关管理工作给予了积极建议和帮助。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意见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的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对2024年财务会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聘期一年,费用120万元(含税)。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4-026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源”)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拟向申请申请综合授信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4.55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4,056.03 万元。

(下转392版)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3,939,013.72	-2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89,616.2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215,630.5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6,592.54	338.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16,973,510.73	2,121,348,808.52	-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46,447,730.76	603,313,709.33	-9.4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635.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